

核二廠放射性廢棄物營運 95 年定期檢查報告

摘要

核能電廠放射性廢棄物是否對環境造成衝擊，長期為民眾所關注，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以下簡稱本局）為放射性廢棄物主管機關，為確保公眾安全避免核能電廠放射性廢棄物對廠外民眾與環境造成影響，督促各核能設施的廢棄物處理與貯存設施之正常運轉，除了每月執行例行檢查外，每年均針對各核能設施之廢棄物營運與管理，執行定期檢查。期望由定期檢查，瞭解各廢棄物處理系統長期連續之運轉與維護保養狀況、減廢執行成效等。

95 年核二廠定期檢查，本局於 95 年 8 月 15、16 及 17 日派員執行，檢查過程針對廢液處理系統、雜項廢液處理系統、固化處理系統、乾性廢棄物管理、廢棄物倉貯管理、廠務管理、品保作業及人員訓練等項目逐一查證，共發現電腦操控圖面未同步更新等 12 項問題，已於檢查後會議中提出討論，並獲廠方允諾評估及進一步改善。

近年來，在廠方嚴格管理與積極改善下，核二廠已確實做好完善之廠務管理，使年度之廢液排放活度、回收率、乾性廢棄物產量控制在合理管制值內，而固化廢棄物產量 94 年為 387 桶，95 年迄今（8 月 17 日）為 33 桶，產量持續抑減中。

核二廠放射性廢棄物營運，經多年的努力，於今年順利完成高減容固化系統及 3 號廢棄物倉庫之興建，經原能會嚴格審查後正式運轉。這兩項嶄新的設施，自 95 年 5 月起，提供核二廠新的放射性廢棄物處理技術與更安全完備的貯存環境，對未來該廠放射性廢棄物減量與廢棄物的貯存安全，當得以顯著的提昇，相關單位的努力與用心，值得肯定。